

证券代码：839063

证券简称：联盛化学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1月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1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牟建宇
- 6.会议列席人员：周正英、戴素君、黄卫国、张桂凤、姚素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优化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产业布局，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及发展规划，公司拟与联盛化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盛集团”）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以现金 25,478,458.97 元收购联盛化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盛集团”）持有的沧州临港北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沧州北焦”）100%的股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联盛集团系公司的控股股东，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牟建宇、俞小欧、俞快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办理公司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事项，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有关法律规范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本次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全部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联盛集团系公司的控股股东，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牟建宇、俞小欧、俞快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多项议案均需股东大会审议，现提议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19）7825 号《审计报告》

（三）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坤元评报（2019）545 号《资产评估报告》

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7 日